

中国学术史讲话

杨东莼 著



江苏教育出版社

中国学术史讲话

杨东莼 著



江苏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学术史讲话 / 杨东莼著.
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4
(国学书库·文史类丛)
ISBN 7-5343-6215-6

I. 中...
II. 杨...
III. 学术思想—思想史—中国
IV. B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5942 号

出版者 江苏教育出版社
社址 南京市马家街 31 号 邮编 210009
网址 <http://www.1088.com.cn>
出版人 张胜勇

书名 中国学术史讲话
作者 杨东莼
责任编辑 张冀岩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印刷厂
厂址 河北 秦皇岛 电话 0335—2039060
开 本 965×1270 毫米 1/32
印 张 8 插页 2
字 数 198 000
版 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8000
定 价 18.80 元
发行热线 010—88876731
编辑热线 010—88876730

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编者说明

《中国学术史讲话》，为杨东莼先生的一部代表性著作。书中历数从中国上古至现代新文化运动时期的学术源流与传承，言简意赅，条分缕析，而谨于判断，体现了很强的学术严谨性。其书成于20世纪30年代，1932年由北新书局出版。1996年，东方出版社依北新书局1932年版而再版此书，作为其“民国学术经典文库”系列之一种。此次，我社再版此书，以之为“国学基础文库”之一种，仍以北新书局1932年版为底本，并参校东方出版社1996年版本。在此次出版中，对于书中作者当时的语言习惯与用词习惯，尽量遵守，不做改动，而仅就其明显错误者，略作订正。又如在第十二章《新文化运动》中，有××主义、××党之谓，盖当时（1932年）文禁而不便明言共产主义与共产党之故，此次再版一仍其旧，相信读者自能识之。

江苏教育出版社

编辑部

2005.1.

目 录

第一讲 学术思想的萌芽	(1)
一、概论	(1)
二、鬼神	(1)
三、术数	(4)
四、天	(7)
五、祖	(10)
六、《洪范》	(12)
第二讲 学术思想的解放与分野	(17)
一、概论	(17)
二、学术思想的解放	(17)
三、老子	(20)
四、孔子	(24)
五、墨子	(30)
六、孟子	(37)
七、稷下派及其他	(45)
八、庄子	(51)
九、荀子	(53)
十、韩非	(59)
十一、六艺之学及其他	(61)
第三讲 学术思想的混合与儒家的独尊	(68)
一、概论	(68)
二、《吕氏春秋》	(69)
三、李斯	(72)

2 中国学术史讲话

四、陆贾与贾谊	(74)
五、黄老之学	(76)
六、《淮南子》	(77)
七、董仲舒	(79)
八、司马迁	(82)
九、刘向 刘歆	(84)
十、王充	(86)
十一、郑玄	(90)
十二、经学	(91)
 第四讲 道教的兴起及其变革	(98)
一、概论	(98)
二、道教的开创	(99)
三、魏伯阳与葛洪	(100)
四、道教的完成	(103)
五、道教的分派	(104)
 第五讲 自然主义的特盛	(106)
一、概论	(106)
二、代表这个时代思潮的《杨朱篇》	(107)
三、倡清谈之风的何晏、王弼	(108)
四、阮籍	(109)
五、陶渊明	(110)
六、葛洪	(112)
七、反对清谈的范甯与傅玄	(114)
八、经学及其他	(116)
 第六讲 佛教的输入及其在中国的发展与影响	(121)
一、概论	(121)
二、佛教的输入	(121)
三、诸宗的教义	(124)

目 录 3

四、佛教在中国学术上的影响	(133)
五、儒佛道三教之争	(135)
第七讲 理学未兴前学术思想界的倾向	(137)
一、概论	(137)
二、文中子	(137)
三、韩愈——原道与排佛	(140)
四、柳宗元的三教合一说、《天论》及《封建论》	(142)
五、李翱的《复性书》	(143)
六、陈抟	(146)
七、刘知几	(146)
八、经学的变迁	(149)
第八讲 儒学的大转变——理学	(152)
一、概论	(152)
二、理学家与佛学	(153)
三、理学的先导	(155)
四、濂溪之学	(156)
五、康节之学	(157)
六、横渠之学	(159)
七、明道、伊川之学	(161)
八、晦庵之学	(164)
九、南轩之学	(167)
十、东莱之学	(167)
十一、象山之学	(168)
十二、永嘉之学	(170)
十三、永康之学	(171)
十四、文行之学	(171)
十五、白沙之学	(173)
十六、阳明之学	(174)
十七、蕺山之学	(178)

4 中国学术史讲话

十八、东林学派	(178)
十九、经学与史学	(179)
第九讲 西学东渐	(183)
一、概论	(183)
二、西学东渐的第一期	(183)
三、西学东渐的第二期	(186)
四、历法	(189)
五、天文	(195)
六、数学	(199)
七、地理	(200)
第十讲 朴学	(205)
一、概论	(205)
二、朴学的启蒙时期	(207)
三、朴学的成熟时期	(212)
四、朴学的衰落时期	(217)
五、朴学的业绩	(217)
第十一讲 今文学与维新运动	(221)
一、概论	(221)
二、今文学家的兴起	(223)
三、康有为与维新运动	(224)
四、维新运动中的两个思想家——谭嗣同与梁启超	(229)
第十二讲 新文化运动	(237)
一、概论	(237)
二、新文化运动前国内思想界的趋势及这运动的黎明时期	(239)
三、划时期的五四运动与新文化运动的奔放	(241)
四、思想的分野与新文化运动的转变	(248)

第一讲 学术思想的萌芽

一、概论

中华民族有四千多年的历史，她的学术思想一定发生很早。她最初就和苗族接触，不久又和东夷族接触，她的学术思想中一定吸收了苗族和东夷族的成分。这些事实都是可以断定的，不过因为关于上古学术思想的情形都只有传说，而无可靠的记录，所以我们对于这些情形，不能获得确当的知识。司马迁世为史官，生当二千年之前，还说：“学者多称五帝，尚矣；然《尚书》独载尧以来，而百家言黄帝，其文不雅驯，荐绅先生难言之。”孔子删《书》，也只断自唐、虞；则唐、虞以前的情形，在二千多年以前的人看来，就已经不大明白，就已经难以置信。因此，我们要对于上古学术思想的情形，写成一个有系统而可置信的记述，便是一件很困难而不可能的事体。不过我们从《诗》、《书》、《左传》、《国语》一类书籍的追述中，很可以看到春秋以前这个长期间学术思想的大概情形；所以以下就根据这些书籍，分作四项来说：

- (一)鬼神；
- (二)术数；
- (三)天；
- (四)祖。

二、鬼神

原始时代，人类知识浅陋，以为宇宙间万事万物，都有神为之主

宰。《国语·楚语》说：

昭王问于观射父曰：“《周书》所谓重、黎实使天地不通，何也？若无然，民将能天乎？”对曰：“非此之谓也。古者民神不杂，民之精爽不携贰者，而又能齐肃衷正，其知能上下比义，其圣能光远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聪能听彻之，如是则神明降之。在男曰觋，在女曰巫。是使制神之处位次主，而为之牲器时服。而后使先圣之后之有光烈，而能知山川之号，高祖之主，宗庙之事，昭穆之世，……而敬恭明神者以为之祝。使名姓之后，能知四时之生，牺牲之物，……坛场之所，上下之神氏姓之出，而心率旧典者为之宗。于是乎有天、地、神、明、类物之官，谓之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乱也。民是以能有忠信，神是以能有明德，民神异业，敬而不渎。故神降之嘉生；民以物享，祸灾不至，求用不匱。及少皞之衰也，九黎乱德，民神杂糅，不可方物。夫人作享，家为巫氏，无有要质。民匱于祭祀而不知其福。蒸享无度，民神同位。民渎齐民盟，无有严威。神狎民则，不燭其为。嘉生不降，无物以享。祸灾荐臻，莫尽其气。颛顼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属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属民。使复旧常，无复侵渎，是谓绝地天通。”

又，《左传·昭公二十九年》：

秋，龙见于绛郊，魏献子问于蔡墨曰：“吾闻之，虫莫知于龙，以其不生得也，谓之知，信乎？”对曰：“人实不知，非龙实知。古者畜龙，故国有豢龙氏，有御龙氏。……及有夏孔甲，扰于有帝，帝赐之乘龙，河、汉各二，各有雌雄，孔甲不能食，而未获豢龙氏；有陶唐氏既衰，其后有刘累，学扰龙于豢龙氏，以事孔甲，能饮食之，夏后嘉之，赐氏曰御龙。”……献子曰：“今何故无之？”对曰：“夫物，物有其官，官修其方，朝夕思之，一日失职，则死及之，失官不食，官宿其业，其物乃至，若泯弃之，物乃坼伏，郁湮不育，故有五行之官，实列受氏姓，封为上公，赐为贵神，社稷五祀，是尊是奉。

木正曰勾芒，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土。龙，水物也，水官弃矣，故龙不生得。”……献子曰：“社稷五祀，谁氏之五官也？”对曰：“少皞氏有四叔：曰重，曰该，曰修，曰熙，实能金木及水，使重为勾芒，该为蓐收，修及熙为玄冥，世不失职，遂济穷桑，此其三祀也。颛顼氏有子曰犁，为祝融，共工氏有子曰勾龙，为后土，此其二祀也。后土为社稷田正也，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自夏以上祀之。周弃亦为稷，自商以来祀之。……”

上面两段话，都是追述，当然不完全正确。相传少皞是黄帝之子，颛顼是黄帝之孙，黄帝之事既难置信，则这两段记载少皞、颛顼的话，便多少也含有传说的性质。但是，从社会进化史的眼光看来，人类在原始时代，却的确经过这样的一个阶段。当时人智浅薄，不解自然现象，不解生人之理，所以不得不把宇宙万有，都归之于鬼神。大抵当时的鬼神，不外天神、地祇、人鬼、物魅四者，这都不出乎自然崇拜与灵魂崇拜之外。《周礼》一书，本不可信，但是，它叙大宗伯之职一段，却可以看出上古对鬼神崇拜的情形。它说：

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实柴祀日月星辰；以槱燎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案此即天神。

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岳；以狸沉祭山林川泽；以驘辜祭四方百物。——案此即地祇。

以肆献裸享先王，以馈食享先王，以祠春享先王，以禴夏享先王，以尝秋享先王，以烝冬享先王。——案此即人鬼。

这种崇拜，都无不与当时的日常生活有关。得天时之和，所以拜天；受地利之饶，所以拜地；土可殖财，所以有社；谷可养生，所以有稷；山林川泽可以利人，所以拜山林川泽；至于人之有才能功烈为人所崇拜者，死后即成为神，也受后人的祭祀。又物之变异不常者，也认为是神。凡此，都是生民不解自然现象与生人之理所致。

其次，从上面所引用的《左传》与《国语》两段话中，更可以窥见以

下所述几点：（一）当时所谓神，一定是多神，所以说“制神之处位次主”；（二）当时所谓神，一定是拟人的，一定是具有人格的神，所以说“上下之神氏姓所出”，所以说神能降福受享，能凭降于人；（三）当时有专门事神的官，如觋、巫、宗、祝之类，他们为一部落中的最高主权者，和埃及的法老、犹太的祭司长一样，由此足见当时实为政教不分。

三、术数

既信鬼神能够主宰宇宙万物，于是立术数之法，以探鬼神之意，以察祸福之机。《汉书·艺文志》说：

数术者，皆明堂羲和史卜之职也。史官之废久矣，其书既不能具，虽有其书而无其人。《易》曰：“苟非其人，道不虚行。”……序数术六种。

天文者，序二十八宿，步五星日月，以纪吉凶之象，圣王所以参政也。《易》曰：“观乎天文，以察时变。”

历谱者，序四时之位，正分至之节，会日月五星之辰，以考寒暑杀生之实。故圣必正历数以定三统服色之制。又以探知五星日月之会。凶厄之患，吉隆之喜，其术皆出焉。此圣人知命之术也。

五行者，五常之形气也。《书》云：“初一曰五行，次二曰羣用五事。”言进用五事以顺五行也。貌言视听思心失而五行之序乱，五星之变作。皆出于律历之数而分为一者也。其法亦起五德终始，推其极则无不至。

蓍龟者，圣人之所用也。《书》曰：“汝则有大疑，谋及卜筮。”《易》曰：“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善于蓍龟。是故君子将有为也，将有行也，问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向。无有远近幽深，遂知来物，非天下之至精，孰其能与于此？”

杂占者，纪百事之象，候善恶之征。《易》曰：“占事知来。”众

占非一，而梦为大。故周有其官，而《诗》载熊羆虺蛇众鱼旐旟之梦，著明大人之占，以考吉凶，参卜筮。

形法者，大举九州之势，以立城郭室舍。形人及六畜骨法之度数，器物之形容，以求其声气贵贱吉凶。犹律有长短，而各征其声，非有鬼神，数自然也。然形与气相首尾，亦有有其形而无其气，有其气而无其形，此精微之独异也。

以上所述天文、历谱、五行、蓍龟、杂占、形法六者，便是当时的术数，屡见于《春秋左氏传》中，今分述如下：

昭公八年：“楚灭陈。晋侯问于史赵曰：‘陈其遂亡乎？’对曰：‘未也。……岁在鹑火，是以卒灭。……今在析木之津，犹将复出。’”

昭公十年：“春王正月，有星出于婺女。郑裨灶言于子产曰：‘七月戊子，晋君将死。’”

昭公十五年：“春，将禘于武公，戒百官。梓慎曰：‘禘之日，其有咎乎？吾见赤黑之祲，非祭祥也，丧氛也，其在莅事乎？’”

昭公十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汉。申须曰：‘彗所以除旧布新也。天事恒象，今除于火，火必布焉。诸侯其有火灾乎？’梓慎曰：‘若火作，……其四国当之。……其宋、卫、陈、郑乎？……其丙子若壬午作乎？……’郑裨灶言于子产曰：‘……若我有瓘斝玉瓒，郑必不火。’”

昭公十八年：“春王二月乙卯，周毛得杀毛伯过而代之。苌弘曰：‘毛得必亡，是昆吾稔之日也。’”

昭公二十年：“春王二月己丑，日南至，梓慎望氛曰：‘今兹宋有乱，国几亡，三年而后弭，蔡有大丧。’”

昭公三十二年：“夏，吴伐越。……史墨曰：‘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吴乎？越得岁而吴伐之，必丧其凶。’”

以上天文历谱五行。

庄公二十二年：“初，懿氏卜妻敬仲。其妻占之，曰：‘吉，是谓凤凰于飞，和鸣锵锵，有妫之后，将育于姜；五世其昌，并为正卿；八世之后，莫之与京。’周史有以《周易》见陈侯者，陈侯使筮之，遇观䷓之否，䷋曰：‘是谓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

襄公二十五年：“崔武子将娶棠姜，筮之，遇困䷮之大过，䷛陈文子曰：‘妻不可娶也。其繇曰：困于石，据于蒺藜，入于其官，不见其妻，凶。’”

以上蓍龟——案卜筮为二术，卜以龟，筮以蓍。

桓公二年：“初，晋穆公之夫人，以条之役，生太子，命之曰仇，其弟以千亩之战生，命之曰成师。师服曰：‘异哉！君之名子也。……始兆乱矣，兄其替乎？’”

僖公五年：“八月甲午，晋侯围上阳，问于卜偃曰：‘吾其济乎？’对曰：‘克之。’公曰：‘何时？’对曰：‘童谣云：丙之晨，龙尾伏辰，均服振振，取虢之旗，鹑之奔奔，天策焞焞，火中成军，虢公其奔。其九月十月之交乎？丙子旦，日在尾，月在策，鹑火中，必是时也。’”

以上杂占。

文公元年：“王使内史叔服来会葬，公孙敖闻其能相人也，见其二子焉。叔服曰：‘谷也，食子；难也，收子。谷也丰下，必有后于鲁国。’”

以上形法。

这六种术数，在上古时代，是很重要的。这些术数，都有专门的官来掌握，在上面引用的《国语》中，便有觋、巫、祝这些官职，又有“命南正重司天以属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属民”这两句话，《尧典》也说：“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又说：“璇玑玉衡，以齐七

政。”这都可以窥见上古重术数的情形。至于商代，则因“甲骨”的出现，更明证当时深信占卜。大抵当时所谓祝，其职务除司祀之外，还负有以下三种责任：（一）协时月正日以便民事，（二）推终始五德以定天命，（三）占星象卜筮以决吉凶。史官以外，这种“祝”便是上古学术思想的中心点。

这种术数，在春秋时还很盛行，观以上所引《左传》各节，便可知道。那时楚国的梓慎，郑国的裨灶，晋国的卜偃，宋国的子韦，都精通这种术数而备国君的顾问。他们都着重于“天人之际”的道理，后此阴阳家与五行家，即由此推衍而生。

四、天

以上讲鬼神一节，实原始社会中的普遍现象。夏商以后，天帝之观念起，遂由多神而进为一神，然多神论亦并未消灭。天是最高的神，或称皇天（《召雅》），或称上天（《信南山》），或称帝（《洪范》），或称上帝（《尧典》），或称皇天上帝；要之，都是指主宰宇宙万有的天而言。分而言之，称其体则曰天，称其德则曰帝，所以孔颖达说：

据其在上之体谓之天，天为体称，故《说文》云：“天，颠也。”因其生育之功谓之帝，帝为德称也，故《毛诗传》云：“审谛如帝。”
（《礼记·郊特牲疏》）

此外还有形体的天，是指有形的苍穹而言，这是天的本义，如“怀山襄陵，浩浩滔天”（《舞典》），“鹤鸣于九皋，声闻于天”（《鹤鸣》）之类是。又有形容的天，如《诗·鄘风·柏舟》称父为天者是，这是以天去形容父。又有科学的天，如《荀子·天论篇》把天解释为“自然”者是。更有哲学的天，如《中庸》所说“天命之主谓性”及宋儒以“理”释天者是。现在所要说的，就是那主宰宇宙万有的天，或者叫做宗教的天。这种天，是有意识的人格神，第一，他能生育万民，为之立君，如：

邾子曰：“天生民，而树之君，以利之也。”（《左传·文公十三年》）

晋师旷曰：“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左传·襄公十四年》）

第二，要尊崇天，要敬事天，然后可以得天佑，如：

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怀多福。（《大明》）

敬天之怒，无敢戏豫；敬天之渝，无敢驰驱。（《板》）

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左传·僖公五年》官之奇引《周书》）

第三，天掌赏罚之权，如：

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天讨有罚，五刑五用哉。（《皋陶谟》）

宋公曰：“孤实不敬，天降之灾。”（《左传·庄公十一年》）

第四，天监督一切政治，如：

皇矣上帝，临下有赫。监观四方，求民之莫。（《皇矣》）

第五，天命非人力所能左右，如：

楚子曰：“天将兴之，谁能废之，违天必有大咎。”（《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王孙满曰：“周德虽衰，天命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左传·宣公三年》）

以上所述，是直认天为有人格的有意识的神，天既能为民立君，于是人君所行种种制度法典，亦必为天所制定，如：

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烝民》）

不识不知，顺帝之则。（《皇矣》）

无旷庶官，天工，人其代之。天叙有典，勅我五典五惇哉。天秩有礼，自我五礼有庸哉。《皋陶谟》）

皇帝亲问下民。……乃命三后，恤功于民。伯夷降典，折民惟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降播种，农殖嘉谷。三后成功，惟殷于民。（《吕刑》）

我闻在昔，鲧堙洪水，汨陈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范九畴，彝伦攸斁。鲧则殛死，禹乃代兴。天乃锡禹洪范九畴，彝伦攸叙。（《洪范》）

所谓“有物有则”，所谓“帝之则”，所谓“天叙有典”、“天秩有礼”，所谓“洪范九畴”，在昔都认为是天所制定。这就是一种十足加一的神权政治。

执行这种政治的，就是天子，所以说：

天子作民父母，以为天下王。（《洪范》）

但是，“天生烝民”，明明就是说万民都是天之子，何以王者独称天子呢？《尚书·召诰》说：

有王虽小，元子哉。

这里所谓元子，就是指天子而言，郑玄更解释道：

言首子者，凡人皆云天之子，天子为之首耳。（《召诰疏》所引）

《谷梁传·庄公三年》，也说到这一点：

母之子也可，天之子也可，尊者取尊称焉，卑者取卑称焉。